

2025 年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贯彻党中央关于社会保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上级有关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执行社会保险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 （二）承担全县社会保险登记、个人账户管理服务等工作。
- （三）承担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待遇核定、支付工作。
- （四）承担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工作。
- （五）承担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和预算执行管理服务工作。
- （六）承担全县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管理服务、信息化建设工作。
- （七）完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1. 综合室（挂党建工作室、档案管理室牌子）
- 2. 基金征缴室（挂个人账户室牌子）
- 3. 基金管理服务室
- 4. 审计稽核服务室
- 5. 养老保险服务室
- 6. 失业和工伤保险服务室（挂劳动能力鉴定服务室牌子）
- 7. 离退休人员社会化发放室（挂居民养老保险福利室牌子）

8. 居民养老保险业务室

9. 社保卡管理服务室（挂统计信息服务室牌子）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1,95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954.0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88.60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7.1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8.3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954.00	本年支出合计	71,954.0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1,954.00	支 出 总 计	71,954.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不 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71,954.00	71,954.00	71,95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88.60	71,788.60	71,788.6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91.90	991.90	991.90										
		50	事业运行	991.90	991.90	991.9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24.10	35,824.10	35,824.1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0	124.10	124.10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 补助	35,700.00	35,700.00	35,70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4,258.77	34,258.77	34,258.77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 补助	410.17	410.17	410.17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 补助	33,848.60	33,848.60	33,848.6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83	713.83	713.8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83	713.83	71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57.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10	57.10	57.10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10	57.10	57.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0	108.30	108.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0	108.30	108.30										
		01	住房公积金	108.30	108.30	108.3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71,954.00	1,281.40	70,67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88.60	1,116.00	70,672.6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91.90	991.90		
		50	事业运行	991.90	991.9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24.10	124.10	35,70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0	124.10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5,700.00		35,70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4,258.77		34,258.77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10.17		410.17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848.60		33,848.6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83		713.8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83		71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10	57.10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10	57.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0	108.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0	108.30		
		01	住房公积金	108.30	108.3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95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88.60	71,788.60		
		八、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8.30	108.3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1,954.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1,954.00	71,954.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1,954.00	支 出 总 计	71,954.00	71,954.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1,954.00	1,281.40	1,219.60	61.80	70,67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88.60	1,116.00	1,054.20	61.80	70,672.6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91.90	991.90	930.10	61.80	
		50	事业运行	991.90	991.90	930.10	61.8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24.10	124.10	124.10		35,70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0	124.10	124.10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5,700.00				35,70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4,258.77				34,258.77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10.17				410.17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848.60				33,848.6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83				713.8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83				71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57.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10	57.10	57.10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10	57.10	57.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0	108.30	108.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0	108.30	108.30		
		01	住房公积金	108.30	108.30	108.3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281.40	1,219.60	61.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19.60	1,219.6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60	375.6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60	147.6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5.80	95.8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00	304.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10	124.1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0	57.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10	7.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30	108.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1.80		61.8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0		34.9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0		18.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		6.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1.7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281.40	1,281.40	1,281.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19.60	1,219.60	1,219.6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60	375.60	375.6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60	147.60	147.6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5.80	95.80	95.8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00	304.00	304.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10	124.10	124.1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0	57.10	57.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10	7.10	7.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30	108.30	108.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1.80	61.80	61.8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0	34.90	34.9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0	18.60	18.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	6.60	6.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1.70	1.7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70,672.60	70,672.60	70,672.60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特定目标类	620.40	620.40	620.40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	特定目标类	4,760.10	4,760.10	4,760.10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贴	特定目标类	272.70	272.70	272.70						
城乡居民养老百姓困难人员代缴	特定目标类	109.40	109.40	109.40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补助资金 临财社指〔2024〕82 号	特定目标类	28,086.00	28,086.00	28,086.00						
2022 年 1 月以后企业退休人员取暖 费	特定目标类	1,008.00	1,008.00	1,008.00						
企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	特定目标类	116.00	116.00	116.0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收支缺口	特定目标类	35,700.00	35,700.00	35,700.00						

注：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予以公开。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2025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 71,954.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954.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 71,954.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1.40 万元，项目支出 70,672.60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 年收支预算 71,954.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13,069.70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13,06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3,069.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13,069.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8.10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051.60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增加，故基本支出预算收支增加；二是机关养老保险金、居民养老保险金、企业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项目预算收支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共 0.00 万元，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1.8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8.50 万元，下降 12.09%。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员减少，故事业运行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5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2025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7 个，预算资金 42,586.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2,586.60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收支缺口等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1月以后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08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县财政资金补贴, 保障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提高企业退休人员生活满意度, 促进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政府补贴总额	≤ 1008 万元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标准	1700 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保障人数	≥ 5929 人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新增退休人员取暖费保障人数	≥ 1563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完成准确率	100 %
			企业单位退休人员领取取暖费符合率	100 %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及时性	每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企业退休人员职工生活质量提高情况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对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的满意度	$\geq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百姓困难人员代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9.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9.4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我县通过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到位，及时补足基金缺口，按时发放居民养老金，保障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险费代缴政府补助总额	≤ 109.4万元
			困难人员缴费补贴标准	≥ 1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人员缴纳居民养老保险人数	≥ 1.094万人
			符合条件的新增困难人员缴纳居民养老保险人数	≥ 2085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险费按时代缴准确率	100 %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按年度困难人员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费及时率	每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人员居民参保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居民困难人员养老金代缴补助落实率	100 %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人员居民养老保险代缴的满意度	≥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977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760.1万元
		其他资金		35010.9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我县通过税务机构加大基金征缴力度，保证居民养老保险应收尽收。政府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响应上级政策，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保证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托底保障我县居民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金政府补助总额	≥ 4760.1万元/年
			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 36.1元/人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符合条件的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 188元/人/月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人数	≥ 17.01万人
			缴纳居民养老保险的人数	≥ 17.18万人
			居民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8839万元
		质量指标	基金征缴率	100 %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按时代缴准确率	100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按年度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费及时率	每年12月前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待遇发放及时发放率	每月25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养老及参保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基础养老金补助落实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及参保代缴的满意度	≥ 95%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企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1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6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我县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加强基金征缴，做到企业养老保险应收尽收。政府应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保障退休人员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养老保险财政补助总成本	≤ 116万元
			企业养老保险财政投入分担责任率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人数	≥ 28000人
			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 115000人
		质量指标	领取养老金人员符合率	100 %
		时效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时间	每月25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待遇增长率	≥ 3.37%
			涉诉涉访行为发生次数	零发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95%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零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27.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72.7万元
		其他资金		54.6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我县通过税务机构加大基金征缴力度，保证居民养老保险应收尽收。政府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响应上级政策，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保证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托底保障我县居民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贴政府补助总额	≥ 272.7万元/年
			城乡居民丧葬补贴标准	≥ 5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需发放城乡居民丧葬补贴人数	≥ 5453人
			符合条件的新增领取丧葬人员补贴人数	≥ 133人
		质量指标	领取居民丧葬补贴人员符合率	100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需发放城乡居民丧葬补贴及时率	每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丧葬补贴落实率	100 %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丧葬人员补贴的满意度	≥ 95%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收支缺口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7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570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我县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加强基金征缴，做到机关养老保险应收尽收。政府应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保障退休人员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补助总成本	≤ 36000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总成本	≤ 74000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财政负担率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领取养老待遇人数	≥ 9000人
			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人数	≥ 16600人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36000万元
		质量指标	收入实际增长率	≥ 0.01%
			参保缴费率	100 %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100 %
			基金征缴率	≥ 90%
			生存认定及数据共享对比准确率	100 %
		时效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时间	每月15日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养老金待遇增长率	$\geq 3\%$
			涉诉涉访案件发生次数	≤ 3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geq 90\%$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零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20.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20.4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我县通过税务机构加大基金征缴力度，保证居民养老保险应收尽收。政府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响应上级政策，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保证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托底保障我县居民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金政府补助总额	≥ 620.4万元/年
			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 36.1元/人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符合条件的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 188元/人/月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人数	≥ 17.01万人
			缴纳居民养老保险的人数	≥ 17.18万人
			居民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8839万元
		质量指标	基金征缴率	100 %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按时代缴准确率	100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按年度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费及时率	每年12月前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待遇发放及时发放率	每月25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养老及参保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养老金缴费补助落实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及参保代缴的满意度	≥ 95%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七、特殊事项说明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